

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二、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三、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四、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九、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依法对全市的刑事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二）依法对本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同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三）依法办理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办理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本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

（四）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控告、申诉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五）负责对刑事案件的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看守所的监管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检察机关提出建议；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制度、规定及实施细则。

（七）参与全市统一组织的专项斗争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胶州市人民检察院单位内设机构共8个，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检察业务管理部、政治部。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17.69
5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09
9	九、其他收入	2,491.7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2.9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4			二十四、预备费	0.0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3,240.71	本年支出合计	3,240.71
3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33	收入总计	3,240.71	支出总计	3,240.71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以公开。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3,240.71	3,240.71	7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91.71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40.71	3,240.71	7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91.71	0.00
3	20404	检察	3,240.71	3,240.71	7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91.71	0.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2,566.12	2,566.12	38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84.60	0.00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4.59	674.59	367.48	0.00	0.00	0.00	0.00	0.00	307.11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以公开。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年终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		合计	3,240.71	2,566.12	674.59	0.00	0.00	0.00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17.69	2,143.10	674.59	0.00	0.00	0.00	0.00
3	20404	检察	2,817.69	2,143.10	674.59	0.00	0.00	0.00	0.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2,143.10	2,143.10	0.01	0.00	0.00	0.00	0.00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4.59	0.00	674.59	0.00	0.00	0.00	0.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09	260.09	0.00	0.00	0.00	0.00	0.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09	260.09	0.00	0.00	0.00	0.00	0.00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39	173.39	0.00	0.00	0.00	0.00	0.00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70	86.7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93	162.93	0.00	0.00	0.00	0.00	0.00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93	162.93	0.00	0.00	0.00	0.00	0.00
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93	162.9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以公开。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749.00	749.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749.00	本年支出合计	749.00	749.00	0.00	0.00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33	其中：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36	收入总计	749.00	支出总计	749.00	749.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以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1		合计	749.00	381.52	0.00	381.52	367.48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9.00	381.52	0.00	381.52	367.48
3	20404	检察	749.00	381.52	0.00	381.52	367.48
4	2040401	行政运行	381.52	381.52	0.00	381.52	0.00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48	0.00	0.00	0.00	367.48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以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81.52	0.00	381.52
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52	0.00	371.52
3	30201	办公费	31.16	0.00	31.16
4	30202	印刷费	2.00	0.00	2.00
5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0.00	0.00	230.00
7	30211	差旅费	6.00	0.00	6.00
8	30213	维修（护）费	7.00	0.00	7.00
9	30215	会议费	1.20	0.00	1.20
10	30216	培训费	2.00	0.00	2.00
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0.00	2.50
12	30226	劳务费	1.00	0.00	1.00
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0	0.00	4.00
14	30228	工会经费	37.56	0.00	37.56
15	30229	福利费	5.00	0.00	5.00
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0.00	35.00
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0	0.00	4.10
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19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0.00	10.00
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0.00	1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81.52	0.00	381.52
2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00	0.00	0.00
4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00	0.00	0.00
5	50103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6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52	0.00	371.52
8	50201	办公经费	316.82	0.00	316.82
9	50202	会议费	1.20	0.00	1.20
10	50203	培训费	2.00	0.00	2.00
11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0.00	0.00
12	50205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5.00
13	50206	公务接待费	2.50	0.00	2.50
14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15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0.00	35.00
16	50209	维修（护）费	7.00	0.00	7.00
17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18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00	0.00	10.00
19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20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21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22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00	0.00	0.00
23	50306	设备购置	10.00	0.00	10.00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4	50307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25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26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0.00	0.00
27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28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29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0	50404	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	50405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2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0.00	0.00
34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5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6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00	0.00	0.00
3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0.00	0.00
38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0.00	0.00	0.00
39	50601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40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0.00	0.00	0.00
41	507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42	50701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43	50702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44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45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46	50803	资本金注入（一）	0.00	0.00	0.00
47	50804	资本金注入（二）	0.00	0.00	0.00
48	50805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49	50899	其他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5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5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0.00	0.00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52	50902	助学金	0.00	0.00	0.00
53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54	50905	离退休费	0.00	0.00	0.00
55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56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57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58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0.00	0.00
59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6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61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62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63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64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65	512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66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0.00	0.00	0.00
67	51202	国外债务还本	0.00	0.00	0.00
68	513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69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70	51303	债务转贷	0.00	0.00	0.00
71	51304	调出资金	0.00	0.00	0.00
72	5130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	0.00	0.00
73	51306	补充预算周转金	0.00	0.00	0.00
74	514	预备费及预留	0.00	0.00	0.00
75	51401	预备费	0.00	0.00	0.00
76	51402	预留	0.00	0.00	0.00
77	5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78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79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80	5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0.00
81	5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7.50	37.50	0.00	0.00
2	“三公”经费合计	37.50	37.50	0.00	0.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0.00
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00	35.00	0.00	0.00
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5.00	0.00	0.00
7	三、公务接待费	2.50	2.5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以公开。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及 名称	采购品目	采购类 别	资 金 来 源								中小微企业预 留份额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合计	69.60	69.60	69.60	0.00	0.00	0.00	0.00	0.00	44.10
胶州市人民检察 院合计			69.60	69.60	69.60	0.00	0.00	0.00	0.00	0.00	44.10
胶州市人民检察 院小计			69.60	69.60	69.60	0.00	0.00	0.00	0.00	0.00	44.10
[2040401]行政 运行	[A05010201]办 公桌	货物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50
[2040401]行政 运行	[A05010301]办 公椅	货物	0.10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10
[2040401]行政 运行	[A05010502]文 件柜	货物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2040401]行政 运行	[C18040102]财 产保险服务	服务	4.50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行政 运行	[C23090199]其 他印刷服务	服务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2040401]行政 运行	[C23110300]车 辆及其他运输机 械租赁服务	服务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2040401]行政 运行	[C23120301]车 辆维修和保养服 务	服务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科目编码及 名称	采购品目	采购类 别	资 金 来 源								中小微企业预 留份额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2040401]行政 运行	[C23120302]车 辆加油、添加燃 料服务	服务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	[A02010105]台 式计算机	货物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2040402]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	[A02010108]便 携式计算机	货物	4.50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4.50
[2040402]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	[A05040101]复 印纸	货物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40402]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	[C23090199]其 他印刷服务	服务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以公开。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1）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为3,240.7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49.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2,491.7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为3,240.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66.12万元、项目支出674.59万元。

（3）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收支预算3,240.71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290.68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290.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5.00万元、其他收入减少295.68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290.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65.79万元、项目支出减少224.89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增加5万元，但是其他收入中的人员经费减少295.6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49.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5.00万元，增长0.6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增加5万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49.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5.00万元，增长0.6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增加5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本单位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2024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381.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0.00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381.52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37.5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公务接待费2.5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胶州市人民检察院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81.52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235万元，增长160.3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增加5万元，2023年物业费列支为项目经费，2024年230万元物业费列支为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9.6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69.60万元，其他资金安排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1.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8.5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4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件、套）。

（四）预算绩效信息

（1）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胶州市人民检察院单位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1个，预算资金367.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67.48万元。拟对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等1个项目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67.48元，其中财政拨款367.48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绩效目标表

年度目标（2024）									
1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20024P88002811472X-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5]胶州市人民检察院	
2	项目单位		155001-胶州市人民检察院			年度资金总额		367.480000	
3	资金用途	满足办案需求，保障检察业务顺利开展，作为公用经费的补充							
4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	(累计支出金额)	90.620000		181.240000		271.860000		367.480000	
6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办理刑事、行政、民事、公益诉讼以及未成年案件，保障诉讼监督工作成效，提升民事和公益诉讼质量，落实未成年人特殊制度，完成检察机关履职任务。						
7		目标2	通过配置检察业务装备，提升办案能力和办案时效，提升当事人满意度。						
8		目标2	通过开展普法宣传和业务督查，提升检察业务相关政策的群众知晓度，降低办案人员被投诉的次数。						
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1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件受理费成本	反映每个案件的受理成本	≤	2.5	万元/件	行业标准计算所得	≤2.5万元/件得满分，超过3万元/件扣50%分值，超过3.5万元/件不得分。
12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院固话、网络、电话支出	反映开展检察业务的通信支出	≤	12	万元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12万元得满分，每超过1万元扣10%分值。
1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院刑事案件收案数量	反映刑事案件的收案数量	≥	140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140得满分，139-80扣50%分值，<80不得分。
14		数量指标	检察院行政案件收案数量	反映行政案件的收案数量	≥	4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4得满分，3-2扣50%分值，<2不得分。
15		数量指标	检察院民事案件收案数量	反映民事案件收案数量	≥	10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10得满分，5-9扣50%分值，<5不得分。
16		数量指标	检察院公益诉讼案件数量	反映公益诉讼案件收案数量	≥	5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5得满分，4-2扣50%分值，<2不得分。
17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相关案件数量	反映未成年人相关案件数量	≥	4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4得满分，3-2扣50%分值，<2不得分。
18		数量指标	提审及业务督察次数	反映提审及业务督察的情况	≥	200	次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200得满分，199-100扣50%分值，<100不得分。
19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达成指标得满分，未达成且效果差按60%确定分值
2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反映案件办结情况	≥	8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结案率≥85%得满分，50%-84%扣50%分值，<50%不得分。
21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反映各类案件及时办结情况	≥	55	天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办结期限≤55天得满分，超过60天扣50%分值，
22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反映案件办理时限符合相关要求	≥	9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结达标率≥95%得满分，50%-94%扣50%分值，
2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反映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	1	次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1次得满分，超过2次扣50%分值，超过3次不得分。
24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社区普法活动数量	反映开展社区普法活动数量	≥	1	次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1次得满分，<1不得分。
25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业务相关政策知晓度	反映检察干警相关政策知晓情况	≥	9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知晓度≥95%得满分，50%-94%扣50%分值，≤50%不得分。
26		生态效益指标	购置设备正常运行年限	反映购置设备正常运行情况	≥	6	年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设备运行年限≥6年得满分，<6年不得分。
2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反映案件的当事双方对部门工作的满意度	≥	9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群众满意度≥95%得满分，50%-94%扣50%分值，<50%不得分。

（五）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胶州市人民检察院重点项目包括“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主要用于满足我院干警的办公和办案需求，同时补充公用经费的不足。

2. 立项依据

根据工作实际情况立项。

3. 实施主体

胶州市人民检察院

4. 实施方案

定期核算相关专项业务费，做好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监测，形成相关统计报表。

5. 实施周期

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胶州市人民检察院2024年“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预算安排367.48万元，一季度支出年度预算25%左右，截至二季度支出年度预测的50%左右，截至三季度末支出年度预测的75%左右，截至四季度支出年度预测的100%。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件。

年度目标（2024）									
1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20024P88002811472X-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5]胶州市人民检察院	
2	项目单位		155001-胶州市人民检察院			年度资金总额		367.480000	
3	资金用途	满足办案需求，保障检察业务顺利开展，作为公用经费的补充							
4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	(累计支出金额)	90.620000		181.240000		271.860000		367.480000	
6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办理刑事、行政、民事、公益诉讼以及未成年案件，保障诉讼监督工作成效，提升民事和公益诉讼质量，落实未成年人特殊制度，完成检察机关履职任务。						
7		目标2	通过配置检察业务装备，提升办案能力和办案时效，提升当事人满意度。						
8		目标2	通过开展普法宣传和业务督查，提升检察业务相关政策的群众知晓度，降低办案人员被投诉的次数。						
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1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件受理费成本	反映每个案件的受理成本	≤	2.5	万元/件	行业标准计算所得	≤2.5万元/件得满分，超过3万元/件扣50%分值，超过3.5万元/件不得分。
12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院固话、网络、电话支出	反映开展检察业务的通信支出	≤	12	万元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12万元得满分，每超过1万元扣10%分值。
1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院刑事案件收案数量	反映刑事案件的收案数量	≥	140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140得满分，139-80扣50%分值，<80不得分。
14		数量指标	检察院行政案件收案数量	反映行政案件的收案数量	≥	4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4得满分，3-2扣50%分值，<2不得分。
15		数量指标	检察院民事案件收案数量	反映民事案件收案数量	≥	10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10得满分，5-9扣50%分值，<5不得分。
16		数量指标	检察院公益诉讼案件数量	反映公益诉讼案件收案数量	≥	5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5得满分，4-2扣50%分值，<2不得分。
17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相关案件数量	反映未成年人相关案件数量	≥	4	件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4得满分，3-2扣50%分值，<2不得分。
18		数量指标	提审及业务督察次数	反映提审及业务督察的情况	≥	200	次	检察机关办案情况	≥200得满分，199-100扣50%分值，<100不得分。
19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达成指标得满分，未达成且效果差按60%确定分值
2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反映案件办结情况	≥	8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结案率≥85%得满分，50%-84%扣50%分值，<50%不得分。
21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反映各类案件及时办结情况	≥	55	天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办结期限≤55天得满分，超过60天扣50%分值，
22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反映案件办理时限符合相关要求	≥	9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结达标率≥95%得满分，50%-94%扣50%分值，
2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反映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	1	次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1次得满分，超过2次扣50%分值，超过3次不得分。
24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社区普法活动数量	反映开展社区普法活动数量	≥	1	次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1次得满分，<1不得分。
25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业务相关政策知晓度	反映检察干警相关政策知晓情况	≥	9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知晓度≥95%得满分，50%-94%扣50%分值，≤50%不得分。
26		生态效益指标	购置设备正常运行年限	反映购置设备正常运行情况	≥	6	年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设备运行年限≥6年得满分，<6年不得分。
2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反映案件的当事双方对部门工作的满意度	≥	95	%	历史标准计算所得	群众满意度≥95%得满分，50%-94%扣50%分值，<50%不得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单位）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单位）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